

证券代码：688709

证券简称：成都华微

公告编号：2025-003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股东承诺特定期间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成都华微众志共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成都华微展飞伙伴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成都华微同创共享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成都华微共融众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具的《关于特定期间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承诺函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成都华微众志共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成都华微展飞伙伴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成都华微同创共享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成都华微共融众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均承诺自2025年2月7日起未来6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承诺期内如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产生的股份，亦遵守上述承诺。

二、相关主体持股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进行上述不减持承诺的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成都华微众志成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8,776,536	7.6591%
2	成都华微展飞伙伴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635,708	2.4552%
3	成都华微同创共享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850,171	2.0178%
4	成都华微共融众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974,703	1.5663%
合计		87,237,118	13.6983%

注：持有限售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四位小数，总数与各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造成。

公司董事会将对上述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持续进行监督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1日